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4月21日至2026年07月20日止。

第 88917058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2月02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牛国军

地 址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大观里7号附12号3栋1楼12号

代理机构 苍南百标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6类：纸；复印纸（文具）；卫生纸；印刷品；印刷出版物；图画；纸制或塑料制垃圾袋；文具；书写工具；文具或家用胶带